

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」系列活動—新住民親子母語歌謡競賽報名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提供新住民子女學習及運用其父（母）之母語，增進新住民家庭及其子女之基本溝通能力，以提昇學生之生活表現，累積語言資產，進而協助人際互動與生活適應能力，推展認識及尊重多元文化，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增進國家未來競爭力。

貳、報名作業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1. 第一類：各縣（市）政府從參與 101 年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」之 362 校中，得推薦 3 組新住民及其國小子女代表，以親子共同組隊之型態，並以學校為單位受理團體報名。
2. 第二類：各縣（市）公私立國小新住民及其子女，以親子共同組隊型態，並以學校為單位，向承辦單位報名參加。
3. 兩類別不能重覆報名，僅能擇一參加。

二、報名時間：102 年 3 月 11 日（一）至 4 月 10 日（三）止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將報名表 Email 至 nia2013@alluni.com.tw 或傳真至 02-27313236，報名後即不受理人員異動。

四、洽詢電話：(02) 2778-7028 #19 林小姐

參、競賽作業：

一、競賽日期：102 年 4 月 27 日（六）（暫定）

二、競賽地點：主辦單位於賽前公告。

三、頒獎典禮：102 年 5 月 4 日（六）下午，各組第一名得獎者得配合當天演出。

四、活動如有變更，請以活動網站：www.alluni.com.tw/NIA2013 公佈訊息為主。

肆、競賽內容及方式：

一、競賽規則：每隊 2 至 5 人（至少包含新住民、子女各 1 名）；以 3 至 5 分鐘為限。

二、內容範圍：

1. 區分為越、印、泰、緬、東、英、日、韓語等 8 組及國、台、廣東語 1 組。
2. 歌謡語言則以新住民原生國母語為主，歌謡曲調則不拘。
3. 參加隊伍自行設計母語歌謡表演之名稱及內容。

三、評審標準：

1. 歌曲內容占 40%。
2. 表現技巧占 40%。
3. 團體造型占 20%。

伍、競賽注意事項：

一、時間不足或超過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一分，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算。

二、參賽學員或隊伍如因故遲到，得列入最後競賽者；惟評審委員視情形酌予扣分。唱名三次仍未到場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三、競賽學員於競賽當日報到後必須進入預備座位室就座，靜候呼號，在準備時間內，可參閱資料。

四、競賽人員上臺應先表明號次。

五、主辦單位配置設備如有不足部分，請參賽隊伍自行準備。

陸、獎勵方式：

一、各組第1名-18,000元現金禮券及獎狀1紙。

二、各組第2名-14,000元現金禮券及獎狀1紙。

三、各組第3名-12,000元現金禮券及獎狀1紙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一、競賽當天若遇天災或疫情，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即停止辦理競賽，另擇期公告辦理。

二、為節約能源，競賽人員請以大眾運輸工具為主，相關細節、停車地點請洽活動網站:www.alluni.com.tw/NIA2013。

三、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公告之，並以主辦單位官方網站(www.alluni.com.tw/NIA2013)之最新公告為準。

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」系列活動—

新住民親子母語歌謡競賽報名表

參加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類(縣市政府推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類(自行報名)	
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越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泰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緬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柬埔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韓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、台語、粵語	
學生姓名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家長姓名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連絡電話(H)	手 機 號 碼 (M)	
家長國籍		
就讀學校		
居住縣市/地址		
歌曲名稱		
E-MAIL		
注意事項：	參賽當天，請參賽者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，查驗身分，若有代替出賽者，一經查獲，取消參賽資格。	
	收件編號：	